人販賣第一級毒品，並判處聲請人有期徒刑2年6月，然未就如何依毒品危
陸鶚璁D為重，卻未於判決理由中交代，牴觸憲法第23條之比例原則、罪刑
最高法院112年度台抗字第346號刑事裁定(系爭裁定五)駁回抗告，然其理由
件不合，自不得以之聲請裁判憲法審查。關於系爭裁定四及五部分：按憲訴
終局裁定，合先敘明。綜觀本件聲請意旨，難認已具體敘明具憲法重要性或